

# 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 就业处文件

桂培贤院就〔2019〕26号

签发人：于灏洋

---

## 关于 2017 级学生第六学期实习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职能部门：

顶岗实习是培养高技能人才的关键教学环节，是培养学生职业能力的重要手段。根据国家教育部等五部门联合下发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16〕3号）文件精神，现就业处按校领导指示将针对 2017 级学生第六学期实习进行以下安排：

- 1、第六学期顶岗实习时间定为：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
- 2、实习对象：2017 级第五学期未外出实习的学生。

3、外出实习条件及要求：2017级第五学期未外出实习且前四个学期综合学分达到96个学分的同学可在12月23日前正常填写办理好实习离校手续后前往企业分散实习。2017级第五学期未外出实习且前四个学期综合学分未达到96个学分的同学由就业处审核学生选择前往的实习企业，如审核不通过将由就业处统一集中另行安排。

附件：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实习离校手续申请审批工作指引

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就业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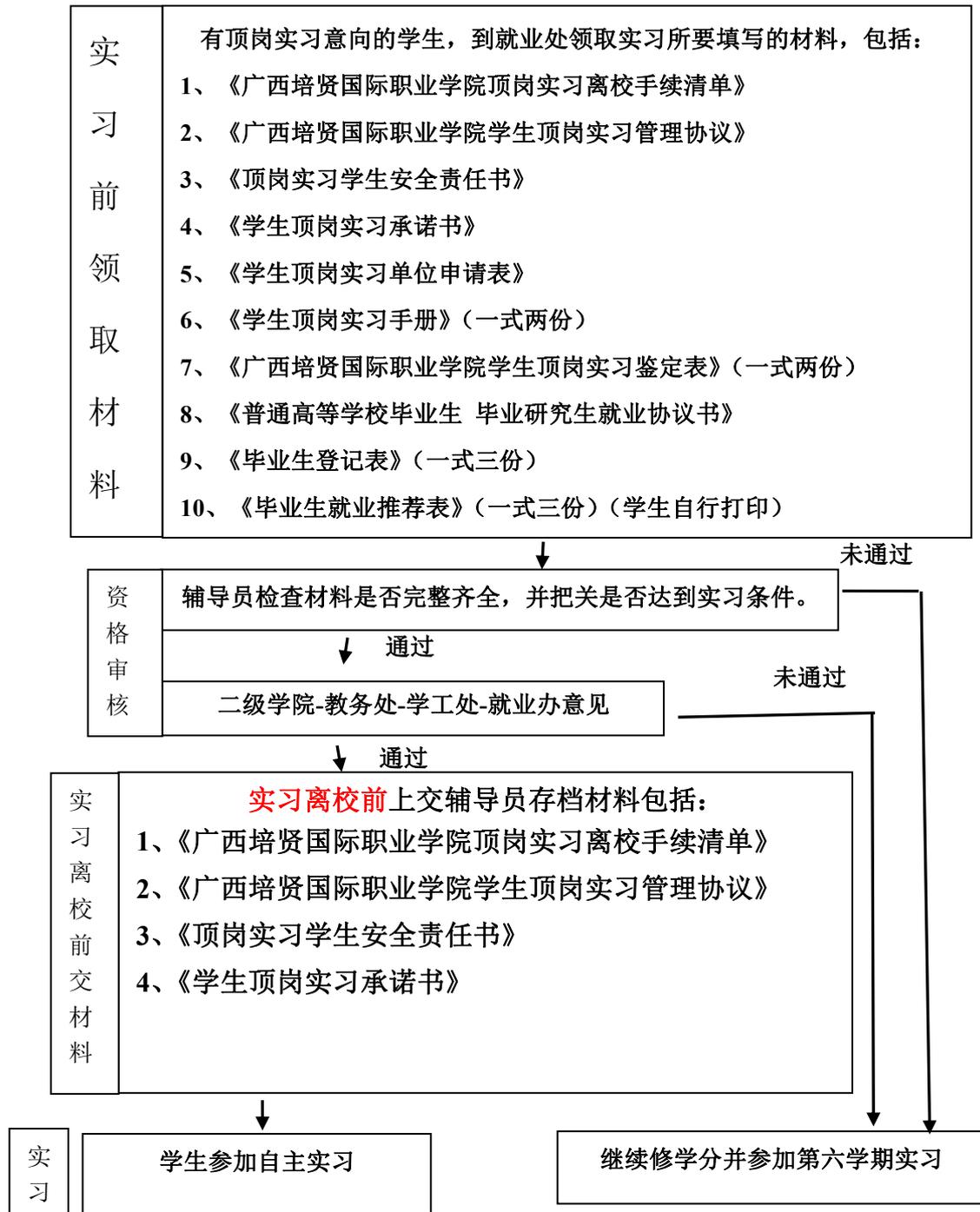
2019年11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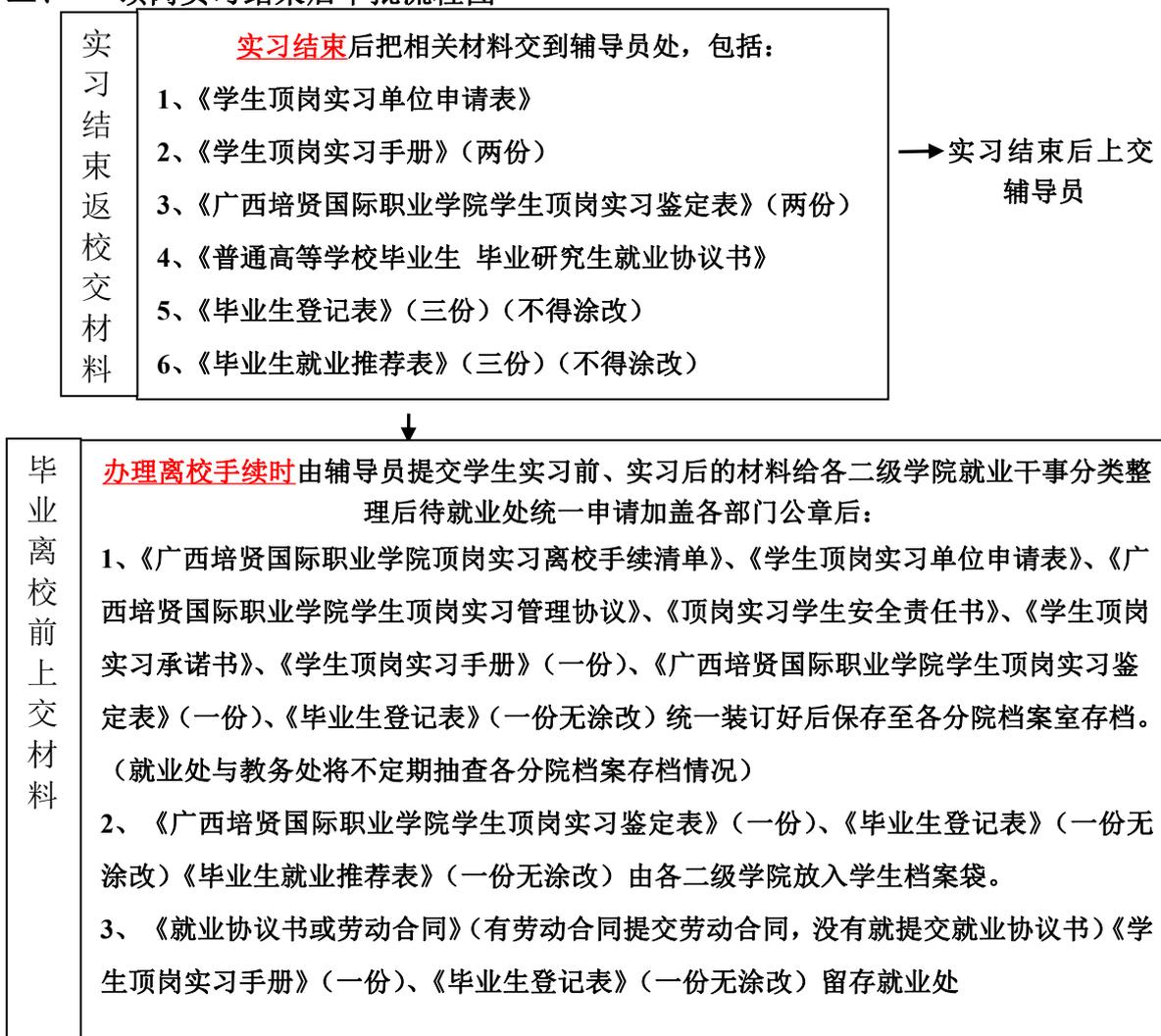
# 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

## 学生实习、离校手续申请审批工作指引

### 一、顶岗实习申请与审批流程图



## 二、顶岗实习结束后审批流程图



## 三、顶岗实习申请注意事项

1、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能提供完整的申请材料的学生可以申请自主实习：（1）参加正式的学校组织的实习招聘或企业专业实习招聘且被正式录用的学生；（2）自主联系专业对口的实习单位，要求实习单位管理较先进、运行正常，对学生实习支持和重视，实习岗位能满足实习大纲的要求，且有意向聘用本专业的学生。

2、学生提出自主实习申请前，必须征得家长的同意。家长应认真阅读学院有关分散自主实习的管理条例和管理办法。

4、学生进行自主实习，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①大二春季学期结束后的7月—12月底；②次年的1月—6月。）提出书面申请，并完整填写《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顶岗实习离校手续清单》以及按要求上交表格

5、对于在自主实习申请和实习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查出，实习成绩记为零分，并按学校相关规定给予处分。

6、没有取得自主实习资格的学生，必须跟班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集中实习。

#### 六、注意事项

1、第五学期实习的学分必须达到70分（按入学后三个学期的学分总合计算），第六学期实习的学分必须达到96学分（按入学后四个学期的学分总合计算），如第五学期达不到70分的学生必须选择在第五学期选课修学分，如在第五学期末达不到96学分的学生无法参加分散实习，必须听从学院就业处统一安排企业外出实习。

2、正反页打印《学生顶岗实习手册》，并严格按照要求填写，材料不全者将不予参加自主实习。

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就业处

